

广州天华科韵城市更新有限公司

招标人声明

我单位就天河区凌塘村城中村改造项目基础数据调查、勘测定界等技术服务项目进行公开招标，现就有关事项作出如下声明：

一、本项目已具备法定招标条件。

二、本次招标内容与政府有关部门的文件相符。

三、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均依法编制，无违法内容，其中企业资信评分项总得具有同等竞争力的潜在投标人不少于3名。

我单位承诺，如上述声明与事实不符，由我单位承担由此导致的一切法律责任，并自愿接受监督部门或机构的查处和公开通报。

广州天华科韵城市更新有限公司

2024年11月1日

